

证券代码：834082

证券简称：中建信息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12 月 20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41。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4 年 12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10.71%股份的股东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请在 2024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	-----	--------	----

1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其他关联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1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其他关联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50,000.00
合计			50,000.00

3、接受关联方担保或资金拆借、向子公司提供担保或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1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为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等融资提供担保或向公司提供资金拆借	在任一时点累计余额不超过400,000.00万元
2	中建信息下属子公司	为子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等融资提供担保或提供资金拆借	在任一时点累计余额不超过500,000.00万元
合计			900,000.00

4、房屋租金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1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其他关联公司	公司向其支付房屋租金	3,000.00
合计			3,000.00

5、存款、结算、综合授信及其他金融服务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	-----	--------	----

1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	每日存款余额（含应计利息）不超过200,000.00万元
2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为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	提供的授信余额（含应计利息）不超过200,000.00万元
合计			不超过400,000.00万元

2025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不超过 1,553,000.00 万元。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且在任一时点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该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不含当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3、《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参与国债逆回购业务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在该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不含当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期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参与国债逆回购业务以获取额外收益，且在任一时点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国债逆回购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参与国债逆回购业务。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拟向包括且不限于银行、保理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700,000.00 万元（含 1,700,000.00 万元，实际贷款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美元、欧元、港币等）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新增及原授信到期后续展）。

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上述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贷款利率等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增加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8 日